

交通部 101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為達成「黃金十年」，交通部將落實以下願景：

一、重建海空國際門戶，提升國家競爭力

(一) 掌握兩岸發展新契機，重建臺灣東亞運輸樞紐地位：發展具創新價值的海運直航營運型態、推動兩岸空運直航、拓展國際航權、推動自由貿易港區及國際運籌業務。

(二) 重建空海港國際門戶，再造臺灣 21 世紀競爭力：推動以桃園國際機場為核心的桃園航空城建設；推動臺中港為中部區域發貨中心；推動以高雄港為核心的高雄海空經貿城計畫；推動航港體制改革，落實政企分離。

二、推動永續綠運輸及觀光，強化節能減碳

(一) 以「規劃設計、施工、運轉」的生命週期概念，全面推動交通建設與服務的節能減碳。

(二) 全面提升公共運輸使用率，建立循序漸近的公共運輸發展政策，以及推動軌道運輸運用之合理化，以強化公共運輸系統及服務。

(三) 強化高快速公路、省道交通管理系統，以及公共運輸管理及服務之智慧化。

(四) 加強綠運具推廣，循序漸近、因地制宜，以建立友善的自行車使用環境。

(五) 生態綠觀光：推動東部自行車路網示範計畫、綠島與小琉球生態觀光島示範計畫，以及日月潭電動船行動策略方案。

三、建構安全、品質、便捷的交通服務大環境

(一) 在安全與品質方面，從工程、養護、防災、服務等面向，建置防救災 GIS 系統，並因應氣候變遷，重新檢討設計規範，建立 e 化管理系統，以預警方式進行養護，提供安全的運輸品質；同時建置完善鐵路監理機制，提升鐵路行車安全。

(二) 在基礎建設強化與更新方面，持續建構全島便捷交通網、推動高鐵車站特定區開發、高鐵新站(苗栗、彰化、雲林、南港)建設，以及全面提升營建自動化，落實推動價值工程。

本部依據行政院 101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落實前開 3 大願景，編定 101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提升路政運輸服務水準：

(一) 配合行政院政策，督導推動振興經濟擴大內需各項公路計畫執行；針對老舊橋梁部分，督導橋梁整建及耐震補強工作，以提升公路運輸安全暨服務水準；對於環境敏感或易發生災害地區，督導加強水土保持、防災等工作，以減少災害發生；全力推動道路平整計畫，督促所屬道路管理機關加強道路挖掘管理，協調管線單位辦理人手孔蓋減量及改善平整度，以提升行車品質；配合發展觀光，加強督導公路景觀美化工作，並建構與生態、觀光發展相結合的東部公路運輸及東部地區自行車路網；推動建置 ITS 交通管理系統，以達智慧化交通資訊傳遞與運用；有效防制交通事故主要肇因，確保交通安全。

(二) 軌道運輸以已通車之高速鐵路及傳統鐵路運輸路網為架構，從「資源整合」及「充份發揮運轉效能」的觀點，將高速鐵路做為聯繫臺灣南北旅客運輸服務之主軸，並透過建設北中南都會區捷運網、鐵路立體化與捷運化、花東鐵路電氣化及發展輕軌系統以確實提供優質軌道運輸系統服務，並達成紓解都會區交通擁擠，提供民眾舒適、安全、便利、準點的運輸工具以及減少空氣污染之目標。

二、提升海空運服務水準：

(一) 強化空、海港運輸能量與提升服務品質；檢討自由港區現況問題，擬訂發展策略及因應作

法，並由本部所屬各管理機關組成專責招商暨輔導團隊，主動向各重點招商產業提供客製化服務；建置定期與業者座談、溝通之機制，以提升服務品質，期能吸引大型國際港埠物流跨國企業進駐，以廣續擴大自由貿易港區營運效益。

(二) 辦理桃園國際機場第一航廈改善工程、桃園國際機場道面整建及助導航設施提升工程、中部國際機場第 1 期工程擴建計畫、馬公機場跑道、滑行道道面整建工程，以提升民航場站服務水準及效能。另加強場站建設與規劃，擴充機場設施能量，促進機場軟硬體設施之現代化，並提供機場飛航資訊顯示系統 (FIDS) 之正確顯示，提供旅客正確航班資訊，以減少旅客等待成本，進而提升航空站為民服務水準。

(三) 推動澎湖國內商港建設計畫、金門地區港埠建設計畫及馬祖地區海運港埠建設計畫等，以提升離島交通運輸安全及服務品質，並強化港埠設施機能；加強偏遠離島地區基本空運服務，改善離島機場設施，提供適當運能；廣續擴建港埠基礎設施服務量能，辦理建設臺北港、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第二期工程計畫、高雄港聯外高架道路計畫，並持續擴建臺中港港埠基礎設施。

(四) 配合「桃園國際航空城」政策由機場公司持續以企業化之組織型態，提升機場運作效率；充分結合機場專用區與自由貿易港區功能，接續辦理機場園區特定區計畫及實施計畫，以利園區新增用地之土地取得建設推動；規劃桃園國際航空城發展，引導逐步推動航空城開發與建設；整建桃園國際機場第一航廈設。

三、落實飛航安全：

(一) 強化飛安措施，落實飛安監理業務，並加強執行航務、機務、客艙安全查核業務，以降低失事率。

(二) 協助業者進行國際航空運輸協會 (IATA) 飛安認證；強化航空保安制度與執行及落實空運危險物品安全運送作業，以確保飛航安全。

四、提升觀光服務水準：

(一) 吸引來臺旅客，增加觀光收入；以發展國際觀光，提升國內旅遊品質，增加外匯收入為目標，善用開放陸客來臺自由行之契機，完善旅遊相關配套措施；持續打造北、中、南、東及離島魅力景點、分級整建重要觀光景點，以營造友善優質旅遊環境；推出國際光點產品、行銷百大旅遊路線；培育觀光產業菁英，提升觀光產業國際競爭力及強化臺灣觀光品質形象，發展臺灣成為東亞觀光交流轉運中心及國際觀光重要旅遊目的地。

(二) 提供豐富多元的旅遊資訊；強化臺灣觀光資訊網功能，提供豐富多元且即時的旅遊資訊、景點介紹、電子地圖、觀光活動、會展資訊，方便不同客群取得所需資訊及規劃行程；另建置全國觀光資訊交換平臺，提供各項 ICT 結合觀光之加值運用，結合適地性、即時旅遊資訊之動態資訊看板、二維條碼 (QR Code)、GPS 結合智慧型手機行動導覽等，提升旅客旅遊便利性及滿意度。

五、提升郵電服務水準：

(一) 配合兩岸通郵政策，加強兩岸郵政交流，並持續推動擴大兩岸郵政業務合作事宜；建構物流運籌發展體系，強化電子商務服務，加強郵政內控、內稽等業務監理事宜；開發郵、儲、壽新種業務，擴展物流營運效能，善用 e 化資訊科技，強化競爭優勢；推展郵政資產活化業務，強化郵政房地資產運用效益；提升郵政資金運用效益，支援政府重大建設及民間投資計畫；健全郵政監理制度，維持郵遞品質，持續辦理郵政監理工作。

(二) 審慎規劃通訊整體資源，提昇通信品質與效率，並積極輔導電信業，朝向寬頻網路普及發展，並結合政府及民間力量，加速國內 IPv6 網路建設及應用，研究新一代網際網路協定互通認證，推動寬頻網路之使用並促進數位匯流之發展。

六、積極落實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

- (一) 針對致災原因，檢討適當復建方式，採「橋河共治」及「路河共治」理念規劃。
- (二) 積極辦理省道公路橋梁災後復建工程，儘速恢復災區正常交通運輸。

七、提升氣象服務水準：

(一) 持續發展客製化氣象資訊服務，建立氣象資訊價值鏈；強化相關監測及預報作業能力，發展月與季尺度劇烈天氣趨勢分析及預報技術；推動執行災害性天氣監測與預報作業建置計畫，增設於陸地及近岸海面的氣象監測站網，強化災害性天氣即時預報，落實防災資訊整合實作，持續強化氣象資訊基礎建設。

(二) 建置新一代雙波段多功能繞極軌道氣象衛星接收處理系統，更新汰換東吉島波浪站，以及規劃東沙島剖風儀站，以優化整體測報作業；建置新一代地震觀測系統，提升地震測報效能；持續擴增氣象便民服務的管道，強化氣象衛星與海象等相關應用的作業服務能力。

八、加強機關財務管理：

(一) 國有公用不動產提供利用、出租、委託經營或設定地上權等，藉以活化公用財產，提升資產運用效益。

(二) 透過財產檢核，可督導本部所屬各機關（構）（不含公司組織）健全產籍資料、加速產籍管理電子化、改善占用問題、活化公用財產、提升運用效益，並達到強化內部控制，提升本部暨所屬各機關（構）財產管理效能。

(三) 提升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預算執行率，以提振穩定經濟景氣；提升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執行率，以迅速推動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工作。

九、強化組織學習能力：

為營造優質學習文化，提高學習能力，強化服務品質，賡續推動組織學習。

十、完備行政院組織改造規劃：

為配合組織改造時程之配套作業辦理情形，爰增列「完備行政院組織改造規劃」之共同性目標及其指標，包括「組織調整」、「員額配置（移撥）及員工權益保障」、「法制作業（含組織及作用法規）」、「預決算處理」、「財產接管及辦公廳舍調配」、「資訊移轉及系統整合」及「檔案移交」等7項。

十一、提升研發量能：

於年度預算中編列年度行政及政策類研究相關經費，以助提升決策品質，並就主管法規進行檢討訂修，以推動法規鬆綁。

十二、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

提升資本門預算執行率，並減少歲出概算編報數與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之差距，以達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之目標。

十三、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

配合行政院規定進行年度人力控管，並賡續推動終身學習，以達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之目標。

貳、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一 提升路政運輸服務水準	1 省道公路橋梁耐震補強	1	統計數據	省道公路橋梁累計完成耐震補強座數之年度達成率	70%
	2 臺北捷運工程年度達成率	1	統計數據	完成臺北捷運新莊線（輔大站至臺北橋站、忠孝新生站至古亭站）工程之年度達成率	100%
二 提升海空運服務水準	1 自由貿易港區進出口貿易值成長情形	1	統計數據	自由貿易港區進出口貿易值成長率	3%
	2 國際航空客運量	1	統計數據	國際航空旅客人數(包含國際定期航線、國際包機及兩岸航班之客運人數)	2649 萬人次
三 落實飛航安全	1 降低我國 10 年平均失事率	1	統計數據	我國籍航空公司近 10 年百萬飛時失事率	0.54 次/百萬飛時
	2 營運國際航線之國籍航空公司保持符合 IOSA 評鑑標準	1	統計數據	通過 IOSA 評鑑之國籍航空公司家數百分比	90%
四 提升觀光服務水準	1 觀光收入	1	統計數據	觀光收入	5500 億元（新臺幣）
	2 觀光入口網站全年網頁服務人次	1	統計數據	觀光入口網站全年網頁服務人次	360 萬人次
五 提升郵電服務水準	1 提升郵政儲金業務營運量	1	統計數據	營運量（日平均餘額）	4615 十億元（新臺幣）/日
	2 可接收 100Mbps 寬頻網路之家戶率	1	統計數據	以光纖方式投落點涵蓋半徑 100 公尺，其設備均建設完成且備妥，若客戶申請可於 1 個月內提供固網服務之家戶數/臺灣家庭總戶數。	20%
六 積極落實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	1 風災受損橋梁復建	1	統計數據	風災受損橋梁累計復建完成座數之年度達成率	70%
	2 道路復建公里數	1	統計數據	年底累計完成省道道路復建公里數之年度達成	8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率		
七	提升氣象服務水準	1	氣象預報準確度	1	統計數據	A：24 小時降雨預報命中率之改善率。 B：24 小時最高溫度預報誤差小於或等於 3 度日數百分比改善率。 C：24 小時最低溫度預報誤差小於或等於 3 度日數百分比改善率。 D：48 小時颱風路徑預報誤差改善率。 準確度目標值=82+A × 0.2 + B × 0.2 + C × 0.2 + D × 0.4。	84%
		2	地震測報效能	1	統計數據	(地震偵測率) x 0.2 + (地震定位誤差) x 0.2 + (地震速報時效) x 0.4 + (地震資訊產品增加量) x 0.2。	83.9 分
八	加強機關財務管理	1	國有公用不動產提供利用、出租、委託經營或設定地上權等收益	1	統計數據	每年收益金額	130 億元 (新臺幣)
		2	辦理國有公用財產檢核	1	統計數據	辦理國有公用財產檢核機關數	10 機關數
		3	特別預算執行率	1	統計數據	(實支數+應付數+賸餘數+列為準備數) ÷ 預算數	90%
九	強化組織學習能力	1	賡續推動組織學習，擴散至部內各單位及所屬機關	1	統計數據	是否依規定推動組織學習，並達到下列各分項標準者(各年度目標值填列符號代表意義：0 代表「4 項均未達到」、1 代表「達到 1 項」、2 代表「達到 2 項」、3 代表「達到 3 項」、4 代表「達到 4 項」)【說明】：	3 (項數)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將推動組織學習(含核心價值、核心能力、組織願景等)研習納入年度訓練進修計畫。2、至少辦理1場標竿學習活動。3、將推動組織學習納入本部目標管理共同項目，部內單位辦理讀書會等組織學習活動計達10場次。4、組織學習擴散至所屬機關比例達100%。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 1.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 2.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 3.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 4.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 5.其它。

參、年度共同性指標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共同性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一 完備行政院組織改造規劃	1 推動組織調整作業	1	統計數據	完成組織調整各項配套作業，並達到下列各分項標準者（各年度目標值填列符號代表意義：0代表「7項均未達到」、1代表「達到1項」、2代表「達到2項」、3代表「達到3項」、4代表「達到4項」、5代表「達到5項」、6代表「達到6項」、7代表「達到7項」） 【說明】： 依據行政院函頒「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組織調整作業手冊」規定，依時程完成： 1.「組織調整」作業。 2.「員額配置（移撥）及員工權益保障」作業。 3.「法制作業（含組織及作用法規）」作業。 4.「預決算處理」作業。 5.「財產接管及辦公廳舍調配」作業。 6.「資訊移轉及系統整合」作業。 7.「檔案移交」作業。	7項
二 提升研發量能	1 行政及政策研究經費比率	1	統計數據	(年度行政及政策類研究經費÷年度預算)×100%	0.016%
	2 推動法規鬆綁：主管法規檢討訂修完成率	1	統計數據	(檢討訂修法規完成數÷主管法規數)×100%	1.7%
三 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	1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資本門應付未付數+資本門	9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共同性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資源					$\frac{\text{賸餘數}}{\text{資本門預算數}} \times 100\%$ (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		
	2	機關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概算數	1	統計數據	<p>【(本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100%</p> <p>【說明】：</p> <p>1.本項為負向標準，亦即訂定之標準數值越低，則越具挑戰性。惟各機關訂定之目標值，應介於0-5%之間。</p> <p>2.目標訂定及衡量標的，皆以「概算編報年度」（亦即102年度）為準。</p> <p>3.衡量績效時，計算目標達成度之方式如下： $\{1 - \frac{\text{達成值} - \text{目標值}}{\text{目標值}}\} \times 100\%$ （如實際達成值小於或等於目標值，達成度即視為100%；如計算結果為負值，達成度即視為0。另目標值如訂為0者，分母以5%代入計算。）</p>	5%	
四	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	1	機關年度預算員額增減率	1	統計數據	$\frac{\text{次年度} - \text{本年度預算員額數}}{\text{本年度預算員額}} \times 100\%$	-0.1%
		2	推動終身學習	1	統計數據	是否依規定推動終身學習，並達到下列各分項標準者（各年度目標值填列符號代表意義：0代表「2項均未達到」、1	2項數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共同性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代表「達到1項」、2代表「達到2項」) 【說明】： 1.平均學習時數、平均數位學習時數、與業務相關平均學習時數均超過該年度最低時數規定，並較前年度成長3%以上；或當年度之平均學習時數達100小時以上。 2.當年度各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自行辦理或薦送參加其他機關辦理1日以上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發展性質班別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參訓人數達該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之中高階公務人員總人數40%以上。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 1.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 2.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 3.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 4.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 5.其它。

肆、交通部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公路及監理業務管理	公路公共運輸發展計畫	一、補助地方政府推動非典型公共運輸資源整合補助計畫；規劃與構建轉運中心及高乘載優先通行設施（含候車亭等）；推動公車限齡汰換及補助汰換全新或較新車輛；提升公共運輸票證及資訊服務效能；辦理推廣運用「先進大眾運輸系統」技術之「推動縣市公車動態管理系統」；補助偏遠（離島）服務性路線營運虧損；推動客運業營運及服務評鑑制度；公共運輸使用率調查、統計及分析；推動東部在地生活公共運輸服務改造計畫「利用 ITS 技術提升公路客運到站準點率」、「建置區域性彈性公共運輸接駁轉乘服務」、「發展東部地區觀光巴士」、「提升臺鐵東部站區觀光服務」。 二、補助交通部主管公路客運業推動公車限齡汰換及補助增購新車。 三、交通部主管公路客運業經營離島或偏遠地區營運虧損補貼。 四、高鐵嘉義 BRT 客運路線營運虧損補貼。 五、辦理公路汽車客運路線（不含國道客運）使用非接觸式電子票證票價優惠補貼。
公路新建及養護計畫	台 2 丙線興建及改善計畫	辦理基隆暖暖至福隆等段工程及用地。
	台 9 線蘇花公路山區路段改善工程計畫	公路總局辦理本計畫工程設計、用地取得及施工等。 臺灣鐵路管理局辦理鐵路貨車改造。
	台 9 線花東公路第三期道路改善計畫	辦理工程施工。
	台 9 線南迴公路拓寬改善後續計畫	辦理規劃設計、用地取得及工程施工等。
	東西向快速公路東石嘉義線東石至朴子段建設計畫	辦理工程施工及補辦用地徵收。
	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公路系統）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臺北、桃園、新竹、苗栗、臺中、南投、彰化、雲林、嘉義、臺南、高雄、屏東、澎湖、臺東、花蓮、宜蘭等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道路工程之新建及改善。
	省道配合河川治理計畫需辦理橋梁工程	辦理橋梁及箱涵之整建。
	縣市政府老舊	補助臺中市、高雄市、新竹、苗栗、彰化、南投、雲林、嘉義、屏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及受損橋梁整建計畫(第二期)	東、花蓮及連江等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其所轄縣道、鄉道及市區道路內之老舊受損橋梁整建。
	臺北縣特二號道路建設計畫	辦理道路橋梁新建工程、土城交流道改善及綠美化工程等。
	西濱快速公路後續建設計畫	辦理觀音至鳳岡段主線等 8 項工程之規劃設計、用地取得及施工。
	東西向快速公路健全路網改善計畫	辦理觀音大溪線縣道 114 線至國 1 號路段平交路口改善、漢寶草屯線台 19 線以西路段新建、臺南關廟線台 17 至 2-11 路段、北門玉井線台 61 至國 1 段新建等工程之規劃設計、用地取得及施工。
	省道橋梁耐震補強緊急工程建設計畫	辦理橋梁防落長度加長、橋墩與基礎補強及止震塊增設等工程。
	省道危險及瓶頸路段緊急改善計畫	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施工等。
	國道 4 號豐原大坑段及臺中生活圈 4 號線建設計畫(本計畫為國道新建工程局辦理)	國道新建工程局辦理主線橋梁、匝道、側車道、車行地下道(含地下機房)工程施作及監造等。
	金門大橋建設計畫(本計畫為國道新建工程局辦理)	國道新建工程局補助金門縣政府辦理烈嶼端引道工程、金門大橋工程施作及監造等。
	交通資訊服務雲基礎建設與應用計畫(本計畫為交通部資訊處辦理)	交通部資訊處辦理： 一、租用 IaaS 雲端服務等。 二、委辦交通資訊服務缺口及縫隙調查、海量交通資訊分散式儲存與分散式運算架構之最適可行方案評估等。 三、建構「以路側設施為基礎之交通資訊雲應用服務平臺」及「交通資訊蒐集與監控系統」之雲端化(Physical to Virtual, P2V)作業等。
	公路養護計畫	辦理省道重點養護、一般養護、災害工程、道路交通安全工程維護及改善、公路改善、防災整備及公路規劃等工程與作業。
交通科技研究發展	交通技術研發與人才培育規劃研究(3/4)	一、舉辦專家諮詢會議，確認各工作項目基礎模式之合理性以及技術可行性，並評估變數蒐集之可靠度。 二、完成號誌最佳化與車流模擬之軟體撰寫，建構系統之整合測試平臺。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三、舉辦專家座談或相關審查會議，確認相關軟體架構之可行性。 四、完成交通技術人才培訓及技術論壇。
	區域交通控制中心雲端化(1/4)	一、完成交通控制雲端資料庫之規劃、分析、設計及建置。 二、完成交通控制雲端系統示範平臺之整體功能及細部規劃、分析及設計。 三、完成交通控制雲端服務示範平臺之使用客群對象需求訪談及整體功能需求規劃、分析、設計。 四、辦理號誌時制最佳化模式之基礎性研究，並完成部分號誌時制最佳化模式之構建與場測。 五、完成舉辦專家諮詢會議，確認各工作項目之合理性與技術可行性。
	新一代網際網路協定互通認證計畫	委託研究辦理下列內容： 一、從公、民營網路等各個層面，提供雙協定導入之協助，推動 IPv6 具體建設。 二、制定移轉程序參考手冊，規劃 IPv6 教育訓練，提昇 IT 人員專業能力，累積我國 IPv6 技術能量與人力。 三、持續運作 IPv6 標準測試實驗室，建置 IPv6 網路互連與應用服務互通之各項認證平臺，輔導廠商開發符合 IPv6 標準之資通訊產品。 四、舉辦國際性 IPv6 高峰會議，推廣各界認知發展 IPv6 之重要性。 五、推動對 IP 網路服務提供業者（如 ISP/ICP 等）進行 IPv6 服務之意願調查，推動 IP 網路服務提供業者升級至 IPv6。
	頻譜資源規劃	委託研究辦理下列內容： 一、依據國際接軌原則，並配合我國國情與產業特性，研提對頻譜規劃政策建議。 二、針對通訊傳播新興技術頻譜需求進行研究，提出研析方案，以提升頻譜使用效率。 三、與相關團體諮商，了解國內需求，作為政府施政參考。
鐵路建設計畫	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捷運化計畫	一、高架橋工程施工。 二、高架車站施工。
	高速鐵路站區聯外道路系統改善計畫	一、完成雲林站「新關斗六聯絡道路工程」虎尾交流道工程。 二、辦理彰化站員林至田中新關道路工程及彰 95 延伸工程用地取得作業。 三、辦理彰化站彰 95 延伸工程發包及施工作業。 四、推動辦理雲林站高鐵橋下道路替代路線方案作業。
	高速鐵路車站特定區區段徵收	一、辦理高鐵車站特定區剩餘可建地標售(租)業務。 二、辦理高鐵車站特定區剩餘可建地招商及開發作業。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收土地開發計畫	
	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	一、東、西段隧道工程。 二、高雄車站地下化工程。 三、通勤車站工程。 四、軌道及機電工程。
	花東線鐵路整體服務效能提升計畫	一、辦理細部設計(含監造)作業。 二、用地徵收作業。 三、車站改善工程施工。
	花東線鐵路瓶頸路段雙軌化暨全線電氣化計畫	一、系統機電委託細部設計作業。 二、用地取得作業。 三、隧道、橋樑、曲線改善工程施工。 四、電車線、變電站工程施工。
	高速鐵路後續工程建設計畫	一、辦理臺鐵臺北機廠側線隧道部分之用地取得。 二、依法依約辦理台灣高鐵公司之興建及營運監督管理。
	臺鐵林邊溪橋改善計畫	一、林邊車站及高架橋工程。 二、一般機電、系統機電與軌道工程。
	臺鐵高雄-屏東潮州捷運化建設計畫	一、用地取得。 二、歸來-潮州間高架段工程，車站(含歸來、麟洛、竹田)工程。 三、屏東市區高架工程。 四、潮州車輛基地建築工程。 五、軌道與系統機電工程。
	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延伸左營計畫	一、用地取得相關作業。 二、臺鐵隧道工程施工。 三、臨時機電工程施工。 四、臨時軌工程施工及切換。
	員林市區鐵路高架化計畫	一、永久軌高架橋工程施工。 二、高架車站及機電工程施工。 三、軌道、電車線、號誌工程配合施工
	基隆火車都市更新站區遷移計畫	一、永久軌施工。 二、切換至新車站站體。
	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	一、土建及系統機電工程細部設計。 二、用地取得。
	臺鐵都會區捷運化桃園段高架化建設計畫	一、臨時軌工程施作。 二、細設標完成施工標招標文件、辦理用地取得作業。 三、桃園車站、中壢車站先期工程開始施作。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高雄鐵路地下化延伸鳳山計畫	一、工程細設作業。 二、都市計畫變更作業。
都市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工程計畫南港線東延段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後續路網南港線東延段全線採地下方式建造，路線全長約 2.5 公里，自昆陽站－南港展覽館站，設 2 座車站，已於 100 年 2 月 27 日全線通車。
	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系統建設計畫	一、工程設計：辦理自動收費系統統包工程(ME02)標、行李處理設備統包工程(ME03)標、航班資訊系統(ME05)等標完成最終設計作業，並採購、製造、配合安裝等，及賡續各標設計顧問施工中服務。 二、土建工程：土建工程標實質完工及裝修施工、電梯/電扶梯標安裝施工及各車站公共藝術設置等工作。 三、機電系統工程施工：辦理機電系統工程統包(ME01)標軌道子系統鋪軌完成、各系統安裝、靜態測試作業等，自動收費系統統包工程(ME02)標航班資訊系統(ME05)標施工安裝。 四、配合作業(臺北車站至三重路段)：辦理三重站至臺北車站特定專用區路段(第 2 階段通車路段)之土建及一般機電工程等委託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代辦，配合機電、軌道等系統廠商進場施工及 103 年 10 月第 2 階段營運通車。
	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計畫	一、辦理土木建築細部設計及進行土木工程發包作業 二、辦理機電工程設計與審查工作。 三、辦理總顧問服務等相關作業。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工程計畫新莊蘆洲支線	新莊蘆洲線全線採地下型式建造，新莊線全長約 19.7 公里，路線自中和線古亭站至新莊沿中正路止於樂生療養院前，蘆洲支線全長約 6.4 公里，自臺北大橋－蘆洲站，新莊線自古亭站－迴龍站，新莊線與蘆洲支線係在羅斯福路與和平東路口與新店線之古亭站相交轉乘，為中和線之延伸，三者合為稱橘線。設 16 個車站及 1 座機廠。 一、蘆洲線蘆洲站至新莊線忠孝新生站，已於 99 年 11 月 3 日營運通車。 二、新莊線忠孝新生站經東門站接續至已營運之古亭站預計至 101 年 9 月營運通車。 三、新莊線迴龍站至臺北橋站接續至大橋頭站，預計至 102 年 2 月底營運通車。新莊線（大橋頭站至輔大站已於 100 年 12 月 17 日-18 日履勘）。 年度工作重點：續辦理新莊線後續土木工程施工及機電設備製造工作。
	臺北都會區大	信義線自中正紀念堂站由羅斯福路往東經金華街、愛國東路、杭州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大眾捷運系統工程計畫信義線	南路，沿信義路至信義計畫區，止於中強公園，路線長 6.4 公里。本年度預計辦理土木工程施工及機電設備製造、組裝、測試。
	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系統延伸至中壢火車站規劃報告及周邊土地發展計畫	一、辦理 CU04 標土建工程發包作業。 二、辦理 CU04 標土建工程施工。 三、辦理中壢延伸線機電系統招標文件製作及招標作業。 四、辦理用地協議、徵收、撥用取得及地上物拆遷作業。
	臺北捷運系統環狀線第一階段	環狀線第一階段新店大坪林站至五股工業區，路線長 15.4 公里，設 14 個車站。本年度預計辦理土木工程施工及機電工程施工及細部設計(第一階段路設計)。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工程計畫松山線	松山線路線全長 8.5 公里，自西門站向北經鄭州路接南京西、東路至臺鐵松山站，共設 8 個車站。本年度預計辦理土木工程施工及機電系統設計文件審查與設備製造、組裝。
	臺北捷運土城線延伸頂埔段	續捷運土城線永寧站以高運量地下延伸至頂埔地區，並設置 1 座地下車站，車站保留延伸至三峽、鶯歌地區機制，路線長約 2 公里，本年度預計辦理進行土木工程施工及機電工程設計文件審核、設備材料採購。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工程計畫一信義線向東延伸段規劃報告及周邊土地發展計畫	接續捷運信義線象山站尾軌東端以高運量地下化向東延伸至玉成公園止，路線長度約 1.54 公里，共設置 2 座地下車站及供營運調度使用之尾軌。101 年度預計辦理進行土木工程細部設計、施工標招標作業。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工程計畫一萬大中和樹林線規劃報告及周邊土地發展計畫	本計畫第一階段長度約 8.8 公里，由捷運中正紀念堂站起至中和高中止共設 9 座車站（8 座地下車站、1 座高架車站）及機廠。本年度預計辦理土木建築工程細部設計及連續壁工程開工，及機電工程招標及細部設計作業。
鐵路經營管理	臺鐵整體購置及汰換車輛計畫 (2001-2014 年)	一、城際客車 184 輛：後續 136 輛案，第 1 批 16 輛交車、試車及檢驗。 二、區間客車 428 輛：後續 268 輛案，第 1 批 16 輛交車、試車及檢驗。
	高雄機廠遷建潮州及原有廠	一、高雄機廠遷建潮州計畫委託設計技術服務招標作業。 二、高雄機廠遷建潮州計畫委託專案管理及監造技術服務招標作業。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址開發計畫	三、辦理購地及作業費等。
	臺鐵都會區捷運化暨區域鐵路後續建設計畫(基隆-苗栗段)	一、既有場站改善工程：香山站站房古蹟維修案主體工程施工、苗栗站跨站工程施工。 二、增設捷運化通勤車站：樟樹灣站、樹調站、南新竹站及豐富新站等 4 座車站施工。 三、擴充機檢設施改善工程施工。 四、瓶頸路段改善工程：汐止-南港(誠正國中)間擴建為三軌工程施工並完成通車啟用。
	臺北機廠遷建設計畫	一、蘇新基地 (一) 環境影響說明(評估)。 (二) 土地徵收作業。 (三) 規劃設計。 二、富岡基地 (一) 主體廠房工程施工。 (二) 軌道工程及電務、電力配合工程施作。 (三) 北湖口進廠線及車站工程施工。 (四) 機廠檢修設備安裝作業。 (五) 號誌系統工程施工。 備註：潮州基地俟高雄機廠遷建計畫奉行政院核准後，開始辦理用地徵收作業。
	環島鐵路整體系統安全提升計畫	一、車站建築及服務設施更新－完成湖口站跨站式站房新建工程及臺北車站大樓防火避難設施與消防安全設備改善工程等。 二、橋隧基礎結構物改良－完成曾文溪橋改建及南迴線中央隧道加固工程等。 三、站場及路線可靠度提升－完成軌道改善及沿線圍籬施作。 四、機電設施可靠度提升－完成車輛動力機電系統更新及行車調度無線電話系統更新完成。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	國道 1 號五股楊梅段拓寬工程建設計畫	賡續辦理全線工程施工。
	國道 2 號拓寬工程	本拓寬工程考量國際機場與桃園地區運輸量成長迅速，全線由目前之雙向 4 車道拓寬為 6-8 車道（機場系統交流道以西路段拓寬為 8 車道，以東路段拓寬為 6 車道），並配合辦理 5 處交流道改善（大園、南桃園、大湳、機場系統及鶯歌系統等），本年度續辦拓寬工程各工程標施工作業。
	國道 1 號增設銅鑼交流道	增設交流道約位於國道 1 號 140K，北距苗栗交流道約 8 公里（132.8K），南離三義交流道約 10 公里（150.2K）。完成後可提供科學工業園區銅鑼基地北側聯外道路直接銜接國道 1 號，俾使銅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鑛基地開發後有一快速便捷之運輸系統，本年度將持續辦施工作業。
	國道 4 號豐原大坑段及臺中生活圈 4 號道路建設計畫	續續辦理全線工程施工。
	高雄港聯外高架道路計畫—中山高速公路延伸路廊	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施工作業。
	國道 3 號增設古坑交流道	雲林古坑地區民眾需西行經縣道 149 甲（或縣道 158 甲）由東西向快速公路台西古坑線（台 78 線）之台三線交流道上台 78 線後，再東行經古坑系統交流道銜接國道 3 號，故本案預定於縣道 149 甲（或縣道 158 甲）與國道 3 號交會處增設交流道，以利當地居民使用國道，本年度將續辦理施工作業。
	國道 3 號新台五交流道及南港交流道改善工程	計畫起點位於國道 3 號 12k+700 至 15k+100，改善新台五交流道及南港橫科地區居民便捷使用國道，本年度將持續辦理工程施工作業。
	國道 7 號高雄路段計畫	辦理工程設計及用地取得先期作業。
	國道 1 號增設頭屋交流道	於國道 1 號與台 13 線之交會處（國道 1 號里程約 125K+800）增設交流道，完成後可與臺 72 頭屋二交流道、公館交流道及國 1 苗栗交流道串聯，提供一完整高快速道路系統轉換功能，本年度將持續辦理施工作業。
	國道 3 號增設南投交流道	於國道 3 號 227k+83—228k+911 處增設，配合祖師橋興建，將可有效連接南投、中興新村及草屯等三大地區，帶動整體社會經濟發展，並改善尖峰時段車輛進入南投交流道所造成省道或聯絡道的交通混亂現象，本年度將持續辦理施工作業。
	國道 3 號增設柳營交流道	增設交流道位於國道 3 號 321k-324k 與縣道 165 線南北相交處，完成後將可串聯至西側大新營工業區，提供當地居民快速便捷路網，本年度將續辦工程施工作業。
	國道高速公路橋梁耐震補強工程第 2 期工程	針對高速公路已完工通車之既有橋梁結構物辦理耐震補強作業，建構臺灣一完整且高效率的地震救災緊急道路系統，本年度將辦理規劃設計作業。
運輸研究業務	一般運輸研究計畫	一、大陸鄰港保稅物流作業現況發展之研究—海西經濟區。 二、運輸部門中長程公共建設發展作業評估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運輸科技應用研究業務	運輸科技應用研究計畫	一、海洋領域科技研究計畫。 二、土木領域科技研究計畫。 三、防災科技研究計畫。 四、智慧型運輸系統科技研究計畫。 五、智慧化海空運發展計畫。 六、能源領域科技研究計畫。
建設臺北港	建設臺北港	一、臺北港公共港區公共設施工程計畫。 二、臺北港東 17 號公務碼頭浚渫造地及新建工程計畫。 三、臺北港航道迴船池水域加深工程計畫。
	臺北商港物流倉儲區填海造地計畫-第 1 期造地工程及第 2 期圍堤工程計畫	本計畫主要係完成第二期之海堤及中隔堤工程總計 1301 公尺，同時以土方交換之公共工程剩餘土石方、河口及航道疏浚土方進行第一期造地 48.3 公頃。
東岸聯外道路新建工程計畫	東岸聯外道路新建工程計畫	本計畫自基隆港東岸新建道路、隧道及橋樑工程，合計 6.9 公里，以銜接迄臺二丁線，本年度辦理事項如下： 一、北段標工程施工。 二、其他。
基隆港西岸客運專區港務大樓興建工程	基隆港西岸客運專區港務大樓興建工程	一、國際客輪旅客中心興建工程：包含旅客出入境大廳、船公司辦公室、C.I.Q.S.作業空間等。 二、基隆港西岸客運專區港務大樓興建工程：港務局各單位、海關、檢疫局、移民署、港務警察局等公部門之辦公室。 三、倉儲區及大型車輛停車場：為因應爾後 RO/RO 客輪、貨運之需求，將該貨倉設置在西 4 後線及船廊下方。同時在貨倉之後方，設置大型車輛之停車場。 四、本年度工作重點： （一）完成國際競圖。 （二）細部設計作業。 （三）完成土地撥用作業。
擴建臺中港港埠基礎設施	臺中港工業專業區(II)公共設施新建工程	為利開發工業專業區(II)，闢建該區周圍環區道路、跨越灰塘聯外道路、排水防洪設施及相關配合工程等，以吸引企業投資設廠，提升業者投資意願，增加港埠營運量，活絡臺中港區產業經濟活動。總工程經費 4.65 億元。
	臺中港北側淤沙區漂飛沙整治第三期工程	解決臺中港漂沙問題，減緩港外航道淤淺速度及維持航道水深，確保港埠營運不受漂沙影響，辦理新建定沙突堤、北防沙堤延長、防風林植栽及竹籬定沙、灘地整地定沙、擋沙牆及防風柵欄等整治工作，以強化飛沙防護能力，減低飛沙對下風側影響，增加港區綠景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區，營造親水性海岸環境。總工程經費 6.586 億元。
	臺中港優質港區及綠色港埠發展建設	為配合政府推動綠色港埠政策，引領臺中港朝環境改善、低污染及資源再利用之綠色港口發展邁進，同時活絡港區週邊相關產業，帶動地方繁榮與發展，並利臺中港未來長遠發展，預計辦理「護岸工程」、「碼頭工程」、「南堤路海側養灘工程」、「北泊渠底端水域欄柵拆除及浚挖工程」及「公共倉儲設施新建工程」等工程，總工程經費 59.27 億元，其中航港建設基金補助 27.17 億元，中港局自有營運基金支應 32.1 億元。
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第 2 期工程計畫	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第 2 期工程計畫	一、辦理政府投資各項基礎工程(外廓防波堤、護岸、疏浚填地、道路、公共設施、附屬建築物)之規劃設計施工作業。 二、推動辦理石化油品儲運中心之設置，遷移港區舊有石化碼頭及中油公司設置儲槽至本計畫區。 三、推動辦理民間參與貨櫃基地設置。
民航建設	松山機場北側都市計畫劃定為機場用地取得計畫	取得松山機場北側距跑道中心線 167.5 公尺都市計畫劃定為「機場用地(公共設施用地)」需淨空之私有土地及其地上物，面積約 0.6987 公頃。
	中部國際機場整體規劃及第一期發展計畫第一階段工程	一、興建國際航廈樓地板面積約 20,000 m ² 。 二、航站區 W 滑行道東移、W3 滑行道東移、滑行道淨空改善(W,W2,W3)及 W2 部份改線。 三、D 類停機位 5 架位、棚廠、污水場及試車坪停機坪、航站區北側停機坪（面積約 1.2 公頃）等擴建及新建工程。
	馬公機場跑道滑行道道面整建工程計畫	一、道面整建工程。 二、道肩與助航設施配合抬升。 三、跑、滑道地帶配合整修。 四、跑道 20 端 1/4 區段縱坡改善。 五、道肩及滑行道彎道加寬改善。 六、跑道、滑行道整地排水改善。
	金門尚義機場航站區後續工程	原規劃之航站區 2、3、4 期工程整併為後續擴建工程，包括航站西區擴建、新貨運站及站前交通改善等項。
桃園機場建設	國家重要交通門戶—臺灣桃園國際機場第一航廈改善工程專案計畫	一、桃園國際機場第一航廈帷幕及內裝工程。 二、桃園國際機場第一航廈出境報到櫃檯工程。 三、桃園國際機場第一航廈耐震補強工程。
	臺灣桃園國際機場道面整建	一、進行 05/23、06/24 跑道及相關滑行道之道面整建，並將空側場面設施幾何條件，由現行 4E 類等級提升至 F 類等級（跑道由現寬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及助導航設施提升工程計畫	60m 提升為 75m，滑行道由現寬 50m 提升為 60m)。 二、06/24 跑道由 3,350 公尺延長至 3,800 公尺。 三、增設快速出口滑行道。四、地面排水系統配合改善。 五、機場地面燈光系統配合更新。 六、儀降系統提升。 七、增設先進場面燈光導引系統。
觀光業務	整備觀光遊憩設施建設計畫	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重要景點風華再現、加強整頓觀光遊憩環境品質等建設。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東北角暨宜蘭濱海地區重要觀光景點開發建設： 一、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辦理綠美化養護及設施零星修護。 二、土地取得：辦理轄區釘樁測量、徵收價購、撥用補償及相關作業費用等。 三、房屋建築及設備：辦理服務區設施興建工程。 四、公共建設及設施 （一）先期規劃設計。 （二）國際觀光重要景點：包含福隆遊憩區、外澳遊憩地區、宜蘭濱海遊憩區設施。 （三）國內觀光重要景點：包含宜蘭濱海遊憩區周邊遊憩服務設施。 （四）地方觀光景點：包含旅遊線沿線零星環境設施改善以及社區環境景觀改善。 （五）環境及設施整修：災害復舊、環境維護及設施維持。
	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東部海岸地區重要觀光景點開發建設： 一、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辦理綠美化養護及設施零星修護。 二、土地取得：辦理轄區釘樁測量、徵收價購、撥用補償及相關作業費用等。 三、公共建設及設施 （一）先期規劃設計。 （二）國際觀光重要景點：綠島、小野柳/都蘭、成功/三仙臺地區景點遊憩設施。 （三）國內觀光重要景點：包含石梯/秀姑巒地區遊憩設施。 （四）地方觀光景點：包含磯崎/鹽寮地區遊憩設施。 （五）環境及設施整修：災害復舊、環境維護及設施維持。
	澎湖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澎湖地區重要觀光景點開發建設： 一、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辦理綠美化養護及設施零星修護。 二、土地取得：辦理轄區釘樁測量、徵收價購、撥用補償及相關作業費用等。 三、公共建設及設施 （一）先期規劃設計。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二) 國際觀光重要景點：包含隘門沙灘、西嶼西臺遊憩服務設施。</p> <p>(三) 國內觀光重要景點：包含菜園遊憩區、白沙遊憩區、望安中社、天臺山遊憩區、七美南滬港區遊憩區。(四) 地方觀光景點：包含赤馬濱海公園遊憩區。</p> <p>(五) 環境及設施整修：災害復舊、環境維護及設施維持。</p>
	大鵬灣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p>大鵬灣地區重要觀光景點開發建設：</p> <p>一、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辦理綠美化養護及設施零星修護。</p> <p>二、土地取得：辦理區內公共設施用地徵收價購 BOT 用地及環灣道路用地地上物處理費等。</p> <p>三、公共建設及設施</p> <p>(一) 先期規劃設計：辦理大鵬灣 BOT 開發計畫施工階段環境監測計畫、人工溼地及灣域水質監測。</p> <p>(二) 國際觀光重要景點：大鵬灣潮口導流堤及青洲岬灣海岸保護、環灣綠帶及週邊景觀改善。</p> <p>(三) 國內觀光重要景點：小琉球無碳島計畫及景觀改善。</p> <p>(四) 環境及設施整修：災害復舊、環境維護及設施維持。</p>
	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p>花東縱谷地區重要觀光景點開發建設：</p> <p>一、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辦理綠美化養護、設施零星修護、各據點建物公共安全及消防檢測。</p> <p>二、土地取得：配合年度工程需要辦理地形測量、土地徵收、地上物補償、登記、鑑界、分割、登錄、釘樁等相關作業費用。</p> <p>三、房屋建築及設備：鹿野管理站暨遊客服務中心。</p> <p>四、公共建設及設施</p> <p>(一) 先期規劃設計：辦理鐵路電氣化後之花東縱谷沿線鄉鎮觀光特色營造規劃案、全區工程設計監造服務費。</p> <p>(二) 國際觀光重要景點：鯉魚潭、羅山遊憩區及六十石山地區、鹿野高臺遊憩區，以及轄內自行車道等景點遊憩設施。</p> <p>(三) 國內觀光重要景點：包含建構花東優質景觀路廊及周邊服務設施。</p> <p>(四) 地方觀光景點：包含原住民部落遊憩設施整治及其他遊憩點公共服務設施。</p> <p>(五) 環境及設施整修：災害復舊、環境維護及設施維持。</p>
	馬祖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p>馬祖地區重要觀光景點開發建設：</p> <p>一、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辦理綠美化養護及設施零星修護。</p> <p>二、土地取得：辦理建設用地取得相關作業等。</p> <p>三、公共建設及設施</p> <p>(一) 先期規劃設計：地景調查及整體規劃、年度工程規劃設計。</p> <p>(二) 國際觀光重要景點：北竿系統建設(芹壁聚落保存區週邊環境美化、橋仔大坵高登遊憩區、北竿休閒廊道改善、閒置營區再利</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用)。</p> <p>(三) 國內觀光重要景點：南竿系統建設(北海遊憩區、媽祖宗教園區、鐵板、津沙聚落週邊環境美化)。</p> <p>(四) 地方觀光景點：東引系統(休閒廊道改善、閒置營區再利用)、莒光系統(福正(含大埔)聚落保存區週邊環境美化、莒光休閒廊道改善、閒置營區再利用)遊憩設施。</p> <p>(五) 環境及設施整修：災害復舊、環境維護及設施維持。</p> <p>四、獎補助：推動「馬祖國家風景區建築特色計畫」聚落保存工作。</p>
	日月潭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p>日月潭地區重要觀光景點開發建設：</p> <p>一、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辦理綠美化養護及設施零星修護。</p> <p>二、土地取得：辦理轄區釘樁測量、徵收價購、撥用補償及相關作業。</p> <p>三、房屋建築及設備：辦理文武廟前廣場景觀整建、竹石園生態研習中心新建、水里管理站辦公廳舍整修工程。</p> <p>四、公共建設及設施</p> <p>(一) 先期規劃設計。</p> <p>(二) 國際觀光重要景點：辦理環潭遊憩系統建設、伊達邵地區公共設施、步道及自行車道整建、水社地區公共設施興建、向山遊憩區公共設施興建工程。</p> <p>(三) 國內觀光重要景點：包含頭社地區、竹石園週邊景觀改善、水里溪遊憩系統、車埕及水里地區公共設施興建工程。</p> <p>(四) 地方觀光景點：包含 131 縣道週邊據點景觀改善、大林、中明地區景觀改善、旅遊服務系統、人性化公廁整修、旅遊線據點暨聯絡道路景觀改善、觀光地區聯絡道路(中潭公路)週邊景觀美化、潭域護岸保護工程等。</p> <p>(五) 環境及設施整修：環境維護及設施維持、全區災害復舊及一般零星工程。</p> <p>五、獎補助：推動「日月潭推動電動船計畫」。</p>
	參山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p>參山地區重要觀光景點開發建設：</p> <p>一、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辦理綠美化養護及設施零星修護。</p> <p>二、土地取得：辦理轄區釘樁測量、徵收價購、撥用補償及相關作業費用等。</p> <p>三、房屋建築及設備：辦理服務區設施興建工程。</p> <p>四、公共建設及設施</p> <p>(一) 先期規劃設計：辦理風景(遊憩)區發展與建設規劃、各項工程之先期規劃設計及其他相關規劃作業等工作。</p> <p>(二) 國際觀光重要景點：南庄、谷關地區遊憩設施。</p> <p>(三) 國內觀光重要景點：獅頭山、八卦山地區遊憩設施。</p> <p>(四) 地方觀光景點：梨山、松柏嶺地區遊憩設施。</p> <p>(五) 環境及設施整修：災害復舊、環境維護及設施維持。</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阿里山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p>阿里山地區重要觀光景點開發建設：</p> <p>一、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辦理綠美化養護及設施零星修護。</p> <p>二、土地取得：辦理遊憩設施用地補償，含鑑界、定樁及其他土地相關作業費等。</p> <p>三、房屋建築及設備</p> <p>（一）國際觀光重要景點：辦理觸口行政中心內裝展示及相關設施。</p> <p>（二）國內觀光重要景點：辦理鄒族自然與文化中心、觀音瀑布入口區遊客服務中心暨周邊設施。</p> <p>四、公共建設及設施</p> <p>（一）先期規劃設計：辦理全區資源調查及各項工程建設項目先期規劃設計工作。</p> <p>（二）國際觀光重要景點：辦理臺 18 線遊憩服務設施。</p> <p>（三）國內觀光重要景點：辦理鄒族地區遊憩系統設施、西北廊道遊憩系統設施。</p> <p>（四）地方觀光景點：配套旅遊景點建設。</p> <p>（五）環境維護及設施整修：辦理災害復舊、環境維護及設施維持。</p>
	茂林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p>茂林地區重要觀光景點開發建設：</p> <p>一、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辦理綠美化養護及設施零星修護。</p> <p>二、土地取得：辦理轄區釘樁測量、徵收價購、撥用補償及相關作業費用等。</p> <p>三、房屋建築及設備：辦理紫斑蝶展示館工程。</p> <p>四、公共建設及設施</p> <p>（一）先期規劃設計：辦理全區各據點先期規劃設計。</p> <p>（二）國內觀光重要景點：荖濃及屏北系統遊憩設施。</p> <p>（三）地方觀光景點：荖濃及屏北系統遊憩區沿線零星景點。</p> <p>（四）環境及設施整修：災害復舊、環境維護及設施維持。</p>
	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p>北海岸及觀音山地區重要觀光景點開發建設：</p> <p>一、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辦理綠美化養護及設施零星修護。</p> <p>二、土地取得：辦理轄區釘樁測量、徵收價購、撥用補償及相關作業費用等。</p> <p>三、公共建設及設施</p> <p>（一）先期規劃設計。</p> <p>（二）國際觀光重要景點：金山萬里遊憩區。</p> <p>（三）國內觀光重要景點：三芝石門觀音山遊憩區及全區改善。</p> <p>（四）地方觀光景點：自行車系統及臺 2 線路廊景觀改善建設。</p> <p>（五）環境及設施整修：災害復舊、環境維護及設施維持。</p>
	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建設	<p>雲嘉南濱海地區重要觀光景點開發建設：</p> <p>一、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辦理綠美化養護及設施零星修護。</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計畫	<p>二、土地取得：辦理轄區釘樁測量、徵收價購、撥用補償及相關作業費用等。</p> <p>三、房屋建築及設備：辦理辦理七股遊客中心新建工程及節能設施設備工程。</p> <p>四、公共建設及設施</p> <p>(一) 先期規劃設計：辦理觀光資源環境背景分析、發展定位構想與設施配置、重要濕地復育、公共設施工程規劃設計、工程用地取得及土地使用分區等相關業務。</p> <p>(二) 國際觀光重要景點：辦理洗滌鹽工場建築群修建、北門遊客中心抹香鯨標本維護保存暨 3D 電影院等附屬工程。</p> <p>(三) 國內觀光重要景點：辦理雲嘉遊憩系統－布袋自行車道改善、南瀛及臺江遊憩系統－北門舊埕聚落商街及假日廣場景觀改善、北門出張所修復再利用、井仔腳服務設施改善、北門自行車道等。</p> <p>(四) 地方觀光景點：辦理雲嘉遊憩系統－東石街景改善規劃設計、口湖溼地解說站遊客服務設施、南瀛、臺江遊憩設施建設。</p> <p>(五) 環境及設施整修：災害復舊、環境維護及設施維持。</p>
	西拉雅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p>西拉雅地區重要觀光景點開發建設：</p> <p>一、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辦理綠美化養護及設施零星修護。</p> <p>二、土地取得：辦理轄區釘樁測量、徵收價購、撥用補償及相關作業費用等。</p> <p>三、房屋建築及設備：管理處行政中心、遊客中心、管理站、資訊站興建及整修等。</p> <p>四、公共建設及設施</p> <p>(一) 先期規劃設計：辦理觀光資源監測、市場調查評估、遊憩系統及重要據點設施細部規劃設計等。</p> <p>(二) 國際觀光重要景點：關子嶺、烏山頭遊憩設施。</p> <p>(三) 國內觀光重要景點：曾文、虎頭埤、左鎮遊憩設施。</p> <p>(四) 地方觀光景點：大埔、南化、玉井遊憩設施。</p> <p>(五) 環境及設施整修：災害復舊、環境維護及設施維持。</p>
氣象資訊處理研究與開發	災害性天氣監測與預報作業建置計畫	<p>本年度重點在於收集各式氣象資訊，進行災性天氣作業能力改善分析，並引進國際先進作業技術，進行區域化及本土化雛型系統建置與發展規劃，主要工作包括：</p> <p>一、因應氣候變遷</p> <p>(一) 建立高解析度臺灣歷史氣候資料庫及氣候變遷監測輔助系統，提供臺灣氣候資訊面化產品應用及監測輔助工具。</p> <p>(二) 完成高解析度全球及區域氣候預報模式的建置，發展降尺度預報技術及氣候模擬能力，加強氣候模式產品應用及國際合作。</p> <p>二、掌握災害天氣</p> <p>(一) 進行增設南部地區氣象測站之站址勘選及環境雜訊與站點間</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電波測試。</p> <p>(二) 於東吉島增設 1 處波浪及海流觀測站，強化海象監測。</p> <p>(三) 結合衛星觀測資料提升洋流路徑預報準確度，測試延長波浪預報時效。</p> <p>(四) 以最新雙偏極化與多雷達網，改善災害性天氣監測及定量降雨估計預報技術。</p> <p>(五) 發展颱風結構分析、預報技術及颱風相關機率化預報產品，提升風雨預報作業效率與精緻度。</p> <p>三、發展精緻預報</p> <p>(一) 引進新式衛星資料分析處理技術，開發衛星定量降水估計產品。</p> <p>(二) 引進先進資料同化技術，提高數值天氣預報模式解析度，開發區域模式系集預報產品。</p> <p>(三) 強化氣象資訊監測整合查詢與顯示功能，建立特殊天氣監測警示自動化作業機制。</p> <p>(四) 建立高時空解析度天氣預報的輔助工具，提升天氣預報作業環境與統計預報效能，符合細緻化天氣預報業務需求。</p> <p>四、推廣應用服務</p> <p>(一) 加強海象防災與海上航安資訊應用。</p> <p>(二) 增加衛星應用服務資訊，以及客製化氣象衛星應用產品。</p> <p>(三) 增加氣象觀測及預報產品種類及應用服務資訊，提供電腦、手機設備生活化氣象即時訊息傳播服務。</p> <p>(四) 整合長期海象觀測資料，建立季節性海象與海平面變化分析作業服務。</p> <p>五、強化氣象資訊基礎建設</p> <p>(一) 汰換網路主幹設備核心網路交換器，提高氣象作業骨幹網路的速率及管理方便性。</p> <p>(二) 進行公開採購與建置高速運算電腦系統，完成第 1 階段高速運算電腦系統建置。</p>
地震測報	地震與海嘯測報效能提升整合計畫	<p>本計畫係整合 5 項經核准之子計畫，如下：</p> <p>一、「強地動觀測第 4 期計畫－建置新一代地震觀測系統」：</p> <p>(一) 加速建置高品質深井地震觀測站，提昇強震即時警報系統效能。</p> <p>(二) 辦理地震科技相關委託研究計畫，加強地震潛勢分析研究。</p> <p>(三) 與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合作，拓展強震即時警報資訊於防災研究運用。</p> <p>(四) 地球物理資料管理系統整合與推廣運用，持續提供地震資訊服務與防災宣導。</p> <p>二、「台灣東部海域電纜式海底地震儀及海洋物理觀測系統建置第</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2期計畫」：</p> <p>(一) 海纜觀測系統頭城陸上站機房土地使用維護與設備維運。</p> <p>(二) 委託進行後續擴充預定鋪設路線沿線地形與地質調查研究及探測資料分析。</p>
氣象測報	台灣地區雨量自動測報系統汰換及增設計畫	<p>本計畫分4期(每2年為1期)將臺灣西部地區雨量自動測報系統,予以分批汰換及增設;第4期(101年至102年)之工作目標為「汰換臺南、高雄區域站及相關自動站」。本(101)年度之主要工作內容包括臺南、高雄區域站及相關自動站所需設備之採購、交貨驗收及電波測試。</p>
	西南氣流豪雨觀測及預報實驗計畫	<p>持續於西南氣流影響期間執行觀測實驗,以探討西南氣流引發之中尺度對流系統的動力及熱力過程與其演變的物理機制,以改進現有豪、大雨天氣之定量降雨估計及定量降雨預報方法,進而發展新監測及預報的概念及技術。包含如下工作項目:</p> <p>一、進行西南氣流之探空觀測、飛機投落送觀測、雷達觀測、垂直指向微波降雨雷達觀測、雲物理觀測等。</p> <p>二、建立並驗證臺灣及鄰近海域熱啟動數值預報系統之系集雨量預報產品。</p> <p>三、利用實驗期間雙偏極化雷達資料,改進現行劇烈天氣即時監測系統之定量降雨估計技術。</p> <p>四、實驗期間重分析資料之後續研究與應用。</p>
	氣象衛星更新計畫	<p>一、加強新屋接收站房屋設備及環境設施等基礎建設。</p> <p>二、建置新一代繞極軌道氣象衛星資料接收處理系統。</p> <p>三、升級現有氣象衛星接收處理作業系統。</p>
	佈建海象監測網及精進海象預報計畫	<p>持續維護馬祖資料浮標站,加強海峽北部及馬祖離島地區海象資訊服務。</p>
氣象科技研究	落實防災氣象整合資訊實作	<p>本計畫將以氣象局現有的氣象監測網及預報技術為基礎,持續拓展大氣科研領域,並且結合社會科學研究領域,共同研發防災氣象整合系統執行方案包括:</p> <p>一、發展高精度防災化氣象指標。</p> <p>二、發展客觀風險管理指標。</p> <p>三、強化高風險區氣象觀測資訊。</p> <p>四、建立落實防災氣象整合資訊實作系統。</p>
	強化災害性即時天氣預報	<p>本計畫將以現有之大氣監測網及預報技術為基礎,持續拓展大氣科研領域,不但建構範圍更廣、應用價值更高之強降雨,同時發展即時劇烈天氣觀測資料相關應用技術,達到增進災害性天氣即時預報能力之目標為主軸。執行方案包括:</p> <p>一、強化鄉鎮尺度災害性及即時預報技術」。</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二、發展強對流偵測輔助系統。